

淮南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分类考试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淮南职业技术学院

二、办学层次：高职(专科)

三、办学地址：中校区（安徽省淮南市田家庵区林场路一号）；西校区（安徽省淮南市谢家集区十涧湖西路）

四、办学类型：公办普通高等职业学校

五、招生专业及计划

专业名称	学制 (年)	面向 普通 高中	面向 中职	退役 士兵	革命 老区 专项 计划	学费 (元/年)
大数据与会计	3	50	80		30	5000
电子商务	3	60	90		30	5000
网络营销与直播电商	3	40	60			5000
市场营销	3	40	50	30		5000
旅游管理	3	40	50			5000
现代物流管理	3	35	40			5000
建筑工程技术	3	65	70			5500
工程造价	3	45	60		30	5500
建筑室内设计	3	80	90		30	5500
视觉传达设计	3	50	80			5500
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	3	75	100		30	5000
社会体育	3	40	30		30	5000
机电一体化技术	3	100	140	30	30	5500
机电设备技术	3	60	70			5500
新能源汽车技术	3	80	120		30	5500
矿山机电与智能装备	3	20	20			5500
电气自动化技术	3	80	100			55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3	60	70	30	30	5500

无人机应用技术	3	50	60			5500
大数据技术	3	40	50			5500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	3	40	50			5500
物联网应用技术	3	50	60			5500
护理	3	260	240		30	5500
助产	3	20	10			5500
药学	3	100	130		30	5500
中药学	3	60	70			5500
药品经营与管理	3	50	60			5500
口腔医学技术	3	30	30			5500
医学影像技术	3	25	25			5500
安全技术与管理	3	20	20			5500
煤矿智能开采技术	3	15	15			5500
应急救援技术	3	20	20			5500
通风技术与安全管理	3	15	15			5500
建筑消防技术	3	60	90			5500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	3	90	100			5500
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3	100	120		30	5500

备注：最终招生专业及计划以教育厅下达为准

六、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一）报名条件：已完成安徽省 2023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考生，含应历届普通高中毕业生、中职学校毕业生、中等技工学校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退役军人等社会人员。

（二）报名时间：2023 年 3 月 28 日 10:00 至 4 月 2 日 16:00。

（三）报名方式：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院校及专业志愿。报名流程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

众号。

（四）志愿填报：普通高中毕业生可填报 2 个专业志愿和 1 个专业服从志愿，中职毕业生可填报 2 个专业志愿和 1 个专业服从志愿。

七、退役军人资格审核

（一）退役军人提交的材料：填报我校退役军人专项计划的考生须提供“身份证”和“退出现役证”（或退役证明）原件图片。

（二）材料提交的时间、方式：2023 年 4 月 3 日至 4 月 7 日发送至邮箱：hnzyzjb@163.com（邮件名或主题统一填写“退役军人+姓名+身份证号”）。未按规定时间发送邮件的，视为放弃报考资格。

八、入学测试方法

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考试评价方式。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普通高中毕业生、具有高中阶段学历或同等学力及以上的社会人员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学校、中等技工学校等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

（一）测试内容与方式

1. 文化素质测试

（1）所有考生均须参加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的

“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内容参照《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纲要》执行，测试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考试时间为：2023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00—11:30。

(2) 符合报名条件的退役军人免于文化素质测试，直接参加我校组织的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或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资格审核未通过的可参加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

2. 职业适应性测试（除中职毕业生以外的其他考生参加）

职业适应性测试主要考查考生未来从事生产、建设、服务、管理等一线工作所必备的基本职业素质。测试内容：思想道德和法律素质、心理健康与沟通能力、科学和创新素养、应用分析能力、职业倾向。总分 300 分，测试时间 60 分钟。测试内容和测试大纲，我校招生信息网另行公布。采用线下机考进行测试。

3. 职业技能考试（中职毕业生参加）

职业技能考试主要考核考生综合专业能力和岗位技能、通用技术等，包括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测试内容：专业能力测试和技术技能测试，其中技术技能测试题充分体现岗位技能和通用技术。总分 300 分，测试时间 60 分钟。测试内容和测试大纲，我校招生信息网另行公布。采用线下

机考进行测试。

（二）测试时间与地点

测试类别	测试时间	测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	2023 年 4 月 22 日 上午 9:00—11:30	省统考：考点设在各市、县（区），考场信息见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
职业适应性测试 职业技能考试	2023 年 5 月 3 日— 5 月 7 日	校考：考点设在淮南职业技术学院中校区。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等具体要求以准考证上说明为准。

备注：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三）校考缴费与准考证领取

1. 校考缴费：“文化素质测试”合格并填报我校的考生请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 9:00 至 4 月 30 日 18:00 通过线上支付方式缴纳测试费 100 元，逾期不再受理。缴费办法见我校招生信息网公告、招生办微信公众号及考生手机短信通知。报名费概不退还。

2. 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领取：参加文化素质测试的考生，在省考试院规定的时间登录 gkbm.ahzsks.cn 自行打印文化素质测试准考证，具体安排和操作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3. 校考准考证领取：已完成测试费缴纳的考生请于 2023 年 5 月 1 日 8:00 至 5 月 2 日 18:00 登陆我校招生信息

网选择校考时间段并自行打印准考证。详情请关注我校招生信息网公告、招生办微信公众号及考生手机短信通知。

（四）成绩公布及复核办法

1. 文化素质测试结果由省考试院统一发布，具体查询办法请关注省考试院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2. 校考测试成绩结果由学校官网统一发布，如果考生对本人校考成绩有异议，请于5月11日登录学校网站下载“淮南职业技术学院分类考试招生成绩复核申请表”，填写后发送至 hnzyszjb@163.com 邮箱（邮件名或主题统一填写“成绩复核+姓名+身份证号”），逾期概不受理。成绩复核仅限于复查答题有无漏评、漏记分、错记分、加错分和登记错误情况。

（五）录取成绩

根据招生计划、考生人数和测试成绩等因素，划定“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考试）”合格分数线。职业适应性测试或职业技能考试合格的考生依据考生入学测试成绩进行录取，**考生入学测试成绩=文化素质测试成绩+职业适应性（职业技能）测试成绩。**

九、录取办法

（一）录取规则

1. 面向普通高中计划：根据“入学测试成绩”，遵循“分数优先”的原则从高分至低分，按照考生专业志愿顺序

依次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成绩相同，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普通高中毕业生学业水平考试等级（由 A 至 C），从高分至低分依次录取。

2. 面向中职计划：根据“入学测试成绩”，遵循“分数优先”的原则从高分至低分，按照考生专业志愿顺序依次录取，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则不予录取。录取时，若成绩相同，依次按照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考试成绩，从高分至低分依次录取。

3. 退役军人计划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革命老区建档立卡专项计划实行单设批次、单独录取，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已被专项计划预录取的考生不再进入其他类别录取环节。

4. 技能拔尖人才

“文化素质测试”合格，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考生，报考本校与获奖赛项相同或相近专业的考生，经资格审核、考核公示，可予以免试入学。

（1）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中国职业技能大赛（国家级一类大赛）三等奖及以上（或前 10 名）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

(2) 获得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世界技能大赛安徽省选拔赛一等奖的中等职业学校应届毕业生。

(3) 具有高级工或技师资格（或相当职业资格），获得县级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的在职在岗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

符合以上条件的考生请填写《免试申请表》，并附相关材料（获奖证书、高级工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获劳动模范或先进个人称号文件材料等），于2023年4月21日前提交至 hnzyszjb@163.com 邮箱（邮件名或主题统一填写“技能拔尖人才+姓名+身份证号”）用于资格审核（逾期不予受理），审核通过后可免试入学。具体流程请登陆我校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zsxxw.hnvtc.edu.cn/>）。

（二）计划调整原则

录取过程中，在不突破招生总计划和确保公平公正的基础上，结合学校办学条件、生源报考情况，对专业间计划或面向普通高中、面向中职间计划作相应调整。

（三）录取确认

1. **学校预录取：**2023年5月12日前，招生信息网公示预录取考生信息。

2. **考生录取确认：**2023年5月16日—17日，预录取考生登陆 gkbm.ahzsks.cn，选择我校进行录取确认，确认后即被我校正式录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

放弃录取资格。

十、相关事宜

（一）奖贷助补免政策：与普通高考学生享同等奖贷助补免政策。

（二）身体健康状况要求：应符合教育部和卫生部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

（三）学费标准：按照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皖价费函〔2018〕142号文核准的标准执行。收费标准如有变更，以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安徽省财政厅核准的最新收费标准执行。

（四）学籍管理：学生按规定时间办理入学手续后，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及学校相关规定注册学籍，做好学籍管理工作。

（五）毕业证书：完成学业经考核合格，颁发淮南职业技术学院毕业证书。

十一、其他须知

（一）<http://zsxxw.hnvtc.edu.cn/>是我校相关招生考试、录取信息发布的唯一渠道，请广大考生主动及时关注，考生因个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造成后果的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分类考试招生期间，我校会通过短信平台发布提示，请确保报名填报的手机畅通。

（三）在报名、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坚决杜绝本校教职工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学校举报电话：0554-6656005，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19961，举报邮箱：jiancha@ahedu.gov.cn。

（五）考生一经报考我校相关专业，即视为已知晓并自愿遵守我校招生章程相关规定。

（六）本章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由淮南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

十二、联系方式

（一）咨询电话：0554—6640567

（二）咨询方式：

学校官网：<http://www.hnvtc.edu.cn/>

招生信息网：<http://zsxxw.hnvtc.edu.cn/>

招生办微信公众号：hnvtczsb